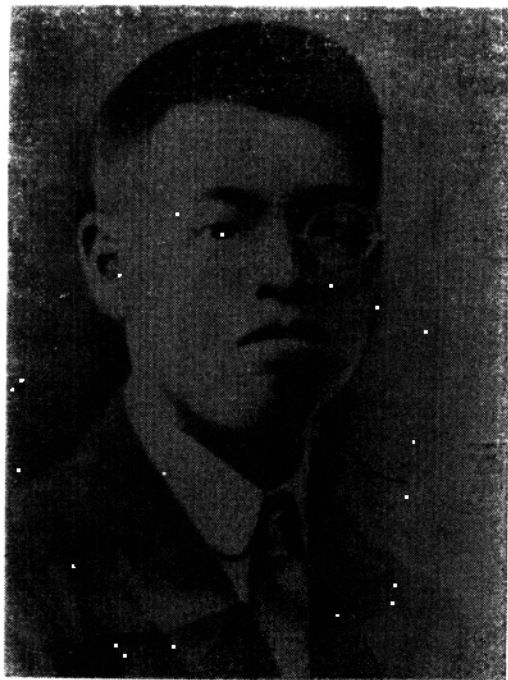


黄居仁研究史料



广东人民出版社



黄居仁烈士像

(1904—1928)

编辑说明

黄居仁同志是广东早期青年运动的卓越领导人，忠诚的共产主义战士。为了纪念黄居仁同志英勇牺牲六十周年，缅怀他为中国人民的解放事业所建立的不朽功绩，同时为了广东地方中共党史、青年运动史研究工作暨研究我党的历史，特别是广东早期党、团组织的历史，以及黄居仁同志的思想和革命实践，为对广大青少年进行革命传统教育提供真实的史料，我们选编了这本《黄居仁研究史料》。本书收集了1923年到1928年间广东党、团组织反映黄居仁革命活动的史料，以及在此期间黄居仁同志的绝大部分文章、报告、书信，梁威林同志为本书撰写了序言，中共龙川县县委、县人民政府撰写了纪念文章——《永远当一个共产主义者》；黄义、何锦洲同志合作的《黄居仁传略》也作为附录收入本书。史

1980年8月

料按写作或发表的时间先后排列，在编辑过程中，编者作了必要的技术整理，如明显的错漏字，改正后加“〔 〕”以示区别；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字以“×”代替；原件上缺损的字，以“□”代替；看不清的人名、地名以“△”代替；个别需要说明的另加注释；对原著的内容和形式未作增删改动。文章的标题都是原有的，报告、书信的标题、副题，凡是有“*”号标明的是编者加拟或改过的。

本书由广东省档案馆、广东青运史研究委员会研究室、中共惠州市委党史办、中共龙川县委党史办合编，广东青运史研究室曾锦华具体负责编辑、校正工作。在史料的征集和编辑过程中，得到了徐辉、谢杞生、何焕昌、江世均、黄义等同志的大力支持和帮助，在此一并致谢。

编 者

1988年4月

目 录

编辑说明.....	(1)
序言.....	梁威林 (1)
永远当一个共产主义者	
——纪念黄居仁同志牺牲六十周年	
.....中国共产党龙川县委员会	
.....龙川县人民政府	(3)
打倒军阀	
.....(1923年8月22日).....	(6)
团粤区委报告(第二号)	
——关于SY与CP的组织关系等问题	
.....(1924年11月19日).....	(7)
团粤区委组织部报告(第一号)	
——关于组织发展情况	
.....(1925年1月1日).....	(9)
广州地方团的组织情况报告	
.....(1925年1月15日).....	(14)
团粤区委组织部报告(第二号)	
——区委和各特项委员会、各地的组织及工作情况	
.....(1925年2月).....	(20)
团广州地委给团中央的信	
——关于入团手续和候补团员权利问题	
.....(1925年3月6日).....	(24)
团广州地委报告(第七号)	
——关于第二次地方团员大会情况	
.....(1925年3月20日).....	(25)

团广州地委组织部报告（第一号）

——地委、特项委员会和各地的组织变化和活动情况

（1925年4月25日） (28)

团广州地委致团中央信

(1)——索取团代会决议案

（1925年6月10日） (42)

团广州地委特别报告（第五号）

——关于组织情况和训练班事

（1925年7月5日） (43)

团广州地委宣传部特别报告（第六号）

(1)——宣传活动情况，客派对反帝斗争对象

问题的分歧

（第二章）吉联委

（1925年7月6日） (44)

团广州地委宣传部报告（第十四号）

——关于团内的教育训练、宣传活动

党宣委关系情况

吉联委关系情况

(1)（1925年7月20日） (47)

团广州地委学生部报告（第十五号）

(1)——关于反帝运动中的广东学生运动与我们的活动

（1925年7月20日） (50)

团广州地委工农部报告（第十七号）

(1)——工农运动委员会及青工、青农运动情况

（1925年7月21日） (58)

团广州地委组织部报告（第十六号）

(1)——关于地委、各支部的组织变化和活动情形

（1925年7月25日） (66)

团广州地委报告（第十八号）

(1) (75)

- 关于组织团花县地委经过的情形
(1925年8月1日) (70)
- 团广州地委关于统一广东全省示威运动的报告
(1925年8月12日) (74)
- 团广州地委特别报告 (第六号)
——关于郭寿华的错误、团员训练班、海丰成立
地方团等问题
(1925年8月21日) (76)
- 团广州地委宣传部报告
对于非基督教运动的答复
(1925年8月25日) (79)
- 团广州地委宣传部报告
关于“五·卅”、“六·廿三”、刘杨叛变等
宣传活动情形
(1925年8月26日) (82)
- 团广州地委宣传部报告
(附)——廖仲恺死的经过和辉李凶手情况
(1925年8月27日) (91)
- 团广州地委工农委员会半年工作报告大纲
(1925年8月) (94)
- 团广州地委国际青年纪念日告全国青年
(1925年9月6日) (107)
- 团广州地委给团中央的信
——关于“中青”的出版、销售问题
(1925年9月11日) (109)
- 团广州地委报告 (第九号)
(附)——关于国际青年纪念日之经过情况

(1925年9月12日)	(110)
团粤区委报告 (第一号)	
——改选粤区委员和分工情况	
(1925年9月25日)	(116)
团广州地委报告 (第一号)	
——关于地委改组、执行团中央通告、纪念 十月革命节等情况	
(1925年11月12日)	(117)
团广州地委组织部关于十一月份工作报告	
(1925年11月30日)	(121)
团广州地委政治报告 (政字第一号)	
——关于形势和团目前的任务	
(1925年12月1日)	(129)
团广州地委给团中央的报告	
——开除△△△的团籍	
(1925年12月14日)	(133)
团广州地委关于广东大学风潮的报告	
(1925年12月15日)	(134)
致伯坚信	
——陈复赴孙文大学学习事	
(1925年12月15日)	(140)
团广州地委反段示威运动报告	
(1925年12月26日)	(141)
团广州地委学生运动委员会报告	
——关于十二月份学生运动的情况	
(1925年12月26日)	(145)
团广州地委各支部工作成绩比较表 (十二月份)	

(1925年12月30日)	(148)
团广州地委十二月份的工作概况报告	
(1926年1月1日)	(152)
团广州地委宣传部工作报告	
——十二月份教育训练和“反段”示威运动情况	
(1926年1月1日)	(154)
革命青年应该怎样解决恋爱与经济问题	
(1926年1月4日)	(156)
团广州地委组织部工作报告(十二月份)	
(1926年1月5日)	(159)
团广州地委一月份的工作计划	
——关于组织、宣传、学生和经济斗争委员会的工作	
(1926年1月5日)	(163)
团广州地委十二月份政治报告(第二号)	
——同孙文主义学会斗争和“反基”运动情况	
(1926年1月5日)	(165)
团广州地委特字报告(第一号)	
——地委成员变动及分工情况	
(1926年1月10日)	(170)
团广州地委“非委”报告	
——反基督教的组织和活动情况	
(1926年1月)	(171)
团广州地委十二月份报告总目	
(1926年1月)	(175)
团广州地委关于李、列纪念会经过情况的报告	
(1926年2月8日)	(176)
团广州地委给团中央的总报告	

——关于组织、宣传、学运工作情况

(177) —— (1926年2月10日) (178)

团广州地委关于“二·七”纪念会经过情况的报告

(178) —— (1926年2月12日) (184)

团广州地委特字报告(第二号)

——地委分工和理论学习情况

(184) —— (1926年2月16日) (187)

为国民会议告中国青年

(187) —— (1926年3月5日) (188)

团粤区委通告(第一号)

(188) —— 改组区委 (191)

(1926年3月9日) (191)

巴黎公社的历史及其意义

(191) —— (1926年3月18日) (192)

团粤区委给团中央信

——总结“三·一八”妇女节惨案

(192) —— (1926年3月20日) (195)

团粤区委关于支部或小组的训练工作计划

(195) —— (1926年3月29日) (199)

国民革命与阶级斗争

(199) —— (1926年3月31日) (201)

团粤区委给团中央的报告

(201) —— 召开省港女工大会的经过

(201) —— (1926年4月8日) (205)

团粤区委给团中央的报告

——召开省港青工大会的经过

(205) —— (1926年4月8日) (208)

团粤区委为广东学生联合会成立纪念日告广东学生	
(1926年4月15日)	(214)
团粤区委组织部报告	
——区委和各地团组织变化情况	
(1926年4月20日)	(217)
团粤区委给团中央的报告	
——关于团组织的整顿和新学生往问题	
(1926年4月20日)	(226)
团粤区委学运报告	
——广州学联纠纷经过情况	
(1926年4月20日)	(230)
团粤区委给团中央的报告	
——召开广东省学联会第一次代表大会经过	
(1926年4月24日)	(235)
团粤区委关于三个月来学运概况的报告	
(1926年4月27日)	(241)
团粤区委经委报告	
——三月份经济斗争情况	
(1926年4月底)	(247)
团粤区委宣传部四月份工作报告	
(1926年4月底)	(249)
团粤区委给团中央的报告	
——团的训练工作和对外宣传工作情况	
(1926年4月)	(252)
中共广东区委、团广东区委为“五·一”纪念告工农群众及被压迫群众书	
(1926年5月1日)	(254)

团广东区委执委会为“五·四”运动纪念日告广东学生	
(1926年5月4日)	(256)
团广东区委等单位为马克思诞生纪念日	
举行演讲大会的通知	
(1926年5月4日)	(259)
团广东区委组织部四月份工作报告	
(1926年5月9日)	(260)
团广东区委关于五月份活动情况报告	
(1926年5月26日)	(264)
团广东区委经委四月份工作报告	
(1926年5月27日)	(266)
团广东区委报告(第一号)	
——关于区委改组和工作、经费问题	
(1926年5月29日)	(269)
暑假期内的农村青年工作	
——到民间去	
(1926年6月15日)	(271)
团广东区委组织部五月份工作报告	
(1926年6月16日)	(278)
日暮途穷的英国帝国主义	
(1926年6月30日)	(283)
我们的失恋者	
(1926年9月15日)	(285)
列宁逝世三周年纪念日告两广青年	
(1927年1月21日)	(286)
一封给国民党左派青年同志书	
(1927年3月20日)	(289)

中共惠阳县委给省委的报告

——关于政治、党务、农运及四月工作计划等问题

(1928年2月2日) (293)

中共惠阳县委及巡视员黄钊给省委的报告

——关于暴动计划

(1928年2月21日) (297)

中共惠阳县委给省委的报告

(1928年) (302)

中共惠阳县委致各区党的紧急训令

——关于暴动事

(1928年3月26日) (305)

△△给省委的报告

——“三·二八”计划未实施之原因

(1928年3月29日) (308)

△△给省委的报告

——惠阳暴动流产原因

(1928年) (311)

中共惠阳县委目前工作计划

——关于赤卫队、兵运、职运、教育训练、宣传等工作

(1928年4月20日) (315)

附录一

纪念死难诸烈士

(1928年11月25日) (321)

附录二

黄居仁传略..... 黄义 何锦洲 (322)

序 言

被人们称为“东江三杰”之一的黄居仁同志，是广东早期青年运动的领袖人物。他的一生，忠于人民，鞠躬尽瘁，死而后已，是广大青年的楷模和师表。我曾在黄居仁的家乡——龙川县工作和战斗过，他的革命事迹深深地感染和鼓舞着我。《黄居仁研究史料》在烈士牺牲六十周年之际出版，对启迪后人，教育青年，是很有意义的。

黄居仁同志于1904年出生在龙川县铁场洋贝村一个普通农民的家里。在十月革命和“五四”运动的影响下，他如饥似渴地追求革命真理。1922年，他与阮啸仙、刘尔崧、张善铭等人在广东省立第一甲种工业学校读书时，就开始学习马克思、列宁的著作，思想觉悟逐步得到了提高。1923年，黄居仁参加了广东社会主义青年团的外围组织“新学生社”，尔后加入了青年团。黄居仁在学校时，是一位学习成绩和品行兼优的学生；在轰轰烈烈的大革命浪潮中，他积极投身反帝反封建的伟大斗争，经受了锻炼。1924年10月，黄居仁当选为青年团广东区委委员、组织部长；1925年春，他参加了中国共产党。黄居仁曾先后任共青团广州地委书记、共青团广东区委书记、中共广东区委青年运动委员会书记、中共汕头市委书记、中共惠阳县委书记等职，忠心耿耿地为中国人民的解放事业而努力奋斗。

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作为广东青年运动的领袖人物，黄居仁同志出色地完成了党交给他的各项工作任务；他积极发动和组织广大团员、青年、学生参加反帝反封建反军阀的各项斗争；他为青年团组织的发展、青年团干部的培养

付出了大量的心血；他在白色恐怖之际，受命于汕头、惠阳，组织领导武装暴动，参加广州起义的武装斗争，从而成长为广东青年运动、农民运动的杰出领导者和卓越的组织者。

黄居仁同志虽然在1928年被国民党反动派残酷地杀害了，但是他高尚的革命品质和道德情操，给后人留下了宝贵的精神遗产，值得我们很好地继承发扬。

党和人民把最大的希望寄托在朝气蓬勃的青年身上，中华民族的振兴，社会主义现代化事业的创造，要靠广大青年继往开来，脚踏实地，艰苦奋斗。当代青年朋友，任重而道远。让我们在党的十三大路线的指引下，发扬革命前辈百折不挠、顽强拼搏、奋发进取的精神，把改革和建设推向前进，为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而奉献自己的青春和力量！

梁 威 林

1988年1月

永远当一个共产主义者

——纪念黄居仁同志牺牲六十周年

在纪念黄居仁同志牺牲六十周年之际，《黄居仁研究史料》一书和广大党员、共青团员、人民群众见面了，这对我们继承先烈的遗志，发扬革命传统，推动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无疑是一件大好事。

《黄居仁研究史料》收入了黄居仁从1923年至1928年牺牲前向团中央和中共广东省委所写的绝大部分报告、书信以及在报刊上发表的文章。这些文稿，以其丰富、翔实的历史档案和文献资料的形式，记述了黄居仁同志短暂而光辉的战斗的一生；记录了他从爱国主义向共产主义转变以及为共产主义英勇献身的历程；反映了他为中国人民解放事业鞠躬尽瘁、兢兢业业、忘我工作的精神。他不愧为一位中国共产党的优秀党员、无产阶级革命和共产主义的忠诚战士、青年团干部的楷模、广东青年运动的先驱和领袖、龙川人民的英雄儿子。作为烈士家乡的人民，我们为此感到光荣和自豪。

黄居仁同志幼读私塾。少年时期，他面对内忧外患、贫困落后的旧中国，为寻求中国的出路，广读诸子百家，从中吸取中国文化之精华。“五四”爱国运动浪潮波及龙川城乡后，他受之熏陶，走出私塾，就读于龙川县立中学（现龙川一中），思想为之升华，头角崭露。中国共产党成立后，他为寻求知识和革命真理，离乡到佛山，不久，考入广东省立第一甲种工业学校织染科，开始投身学生运动。1923年加入社会主义青年团并致力于国民党改组工作。1924年当选为团

广东区委组织部长。1925年春，他由团转党，并担任代行广东区职能的团广州地委书记。积极整顿发展广东青年团组织，竭尽全力领导广州地区青年投入省港大罢工斗争。1926年，他继任团广州地委书记，团广东区委代理书记和中共广东区委青年运动委员会书记，带领广大青年积极参加第一次国共合作的革命统一战线工作，他还兼任中国国民党中央农民部特派员，并经常在《广东青年》上撰文指导青年运动的健康发展。1927年春，黄居仁任团广东区委书记。国民党蒋介石“四·一二”反革命政变后，他受党组织派遣，到潮梅地区从事党的领导工作，为配合南昌起义军入汕，参与组织领导武装暴动，建立“潮汕七日红”革命政权。自参加广州起义失败后，他遵照中共广东省委的指示，前往东江流域的中心城市惠州任县委书记，创建惠阳县苏维埃政权，参与组织平山暴动。6月，任广东省委巡视员，协助中共广州市委工作。他临危受命，在异常艰难的白色恐怖下，秘密恢复广州地区各级党组织。1928年秋，夫妇俩（妻张雪英）被敌特侦捕，不久，同于广州英勇就义。

黄居仁同志离开我们已经60年了，他虽死犹生，他是革命的功臣、人民的英雄、党的好儿子。今天，我们深切缅怀他、纪念他，不仅是因为他为共产主义和中国人民的解放事业建树了不可磨灭的业绩，而且还在于他为我们留下了一笔宝贵的精神财富：他对共产主义理想的坚定信念，大无畏的英雄气概，忘我工作和求实精神以及不惜牺牲个人的高贵品质、坚强的革命意志、高尚情操都是值得我们学习的。我们深信：黄居仁同志的不朽业绩，将千秋万代彪炳史册；他留下的精神财富，将永远为后人吸取与继承——特别对青年一代，为发扬革命传统、振奋进取精神、矢志改革、建功立